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1年3月4日,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收到持股5%以上股东浙江国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国大集团")的函件,获悉国大集团所持有的36,000,000股公司股份解除了质押,相关手续已经办理完毕。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 第一大股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 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 份比例	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国大 集团	否	36, 000, 000	28. 79%	2. 00%	2020年 7月27 日	2021年3月2日	浙江省交通 投资集团财 务有限责任 公司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国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(股)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	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		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
国大集团	125, 040, 000	6. 93%	89, 040, 000	71. 21%	4. 93%	0	0	0	0
浙商糖酒 集团有限 公司	5, 390, 000	0.30%	_	_	-	0	0	0	0
合计	130, 430, 000	7. 23%	89, 040, 000	68. 27%	4. 93%	0	0	0	0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浙江国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函》;
- 2、相关股份解除质押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五日

